建筑与城市规划学院推荐优秀硕士研究生攻读博士研究生 实施细则

为提高学院博士生的培养质量,结合实际,决定继续选拔优秀硕士研究生攻读博士 学位(即"硕博连读")。

一、选拔对象

本院在读优秀硕士研究生。

- 二、选拔要求
- 1. 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具有正确的政治方向,热爱祖国,愿意为社会主义现代 化建设服务,遵纪守法,品行端正,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备成为引领未来的社会栋 梁与专业精英的基本素质:
- 2. 本院在读,已完成规定的课程学习和考核(不含必修环节),成绩优秀的全日制非定向就业硕士;
 - 3. 硕士期间成绩无不及格记录;
 - 4. 在读硕士期间受到任何处分者、未向学校缴纳应缴的各类费用者,不得参加选拔。
 - 三、申请材料
- 1.《同济大学 2023 年报考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登记表》(完成网上报名和缴费后 系统打印);
- 2. 现硕士导师与拟报博士导师亲笔签名的推荐信原件。如现硕士导师与拟报博士导师为同一人,或现硕士导师为中级职称,则需再提交一位与报考专业相关的副高级或以上职称专家亲笔签名的推荐信原件(具体格式可从同济研招网-信息查询中下载,用 A4 纸打印):
 - 3. 学院需要的其他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如下内容:
 - 1) 博士期间的研究计划;

- 2) 硕士阶段成绩单(需盖有学校公章的原件);
- 3)业绩成果清单及其证明材料(例如已正式见刊的论文、已获授权的专利、竞赛获奖等)。

四、选拔流程

1.2022年11月20日24:00前,拟参加硕博连读选拔的学生登录同济大学研究生招生系统完成网上报名(网址: https://yjszs.tongji.edu.cn,建议使用火狐浏览器),如实填写报名信息、上传报名照片、缴纳报名费(报名费:100元)、提交本细则三中各项材料。

注意:报考类别应为"非定向就业"。

- 2. 学院研究生招生材料审核工作组负责对学生的申请材料进行初步审核。
- 3. 审核通过的学生须参加学院组织的复试, 复试时间和地点另行通知。
- 4. 学院根据复试成绩和各学科名额,结合考生的思想政治表现及身体健康状况确定最终录取结果。
- 5. 复试结果将在学院网站公示,拟录取名单经学院和学校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审核,在学校网站公示。

五、其他

- 1. 入学时间: 2023 年 3 月。
- 2. 学制: 硕博连读入学的博士生学制为四年。
- 3. 通过硕博连读入学的博士生不能参加硕士阶段答辩和申报学历学位。
- 4. 本细则由建筑与城市规划学院负责解释,未尽事官以学校相关规定为准。

建筑与城市规划学院